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人類研究倫理治理中心申請與繳費注意事項

一、注意事項：

1. 若為校外研究計畫須備妥一份機關送審書函，內容需含計畫主持人及計畫名稱並加註損害賠償責任之聲明。
2. 計畫主持人應於計畫案送審前，依審查類別填寫相關表件。
3. 送審文件正本，須簽名的地方，請於簽名處親筆簽名。

二、應備表件請詳見本校人類研究倫理治理中心網站。

三、以上資料請準備 (簡易及一般審查一式 4 份；免除審查一式 2 份)，依順序排列，以藍色硬式三孔資料夾裝冊後，送至本校研究發展處人類研究倫理治理中心。

收費標準

	機構內	機構外
一般審查收費	9,000	10,000
簡易審查收費	4,000	5,000
免審收費	1,000	1,000
無國科會計畫	學生：1,000	學生：1,000

*繳費方式：

1. 郵政劃撥帳號：00237512 (請註明「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審查費」、收據開立抬頭及是否需要統編等事項)
2. 匯票：(抬頭：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3. 現金：自行列印繳費通知單至本校出納組繳納。

*注意事項：

1. 請於繳費後將繳費證明連同送審文件及回郵信封一同寄至本校研究發展處人類研究倫理治理中心。
2. 委員會審查之案件或申請國科會補助計畫未通過則不予退費。